

2020年度
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提出全区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中的对策和措施；组织拟订种植业、林果业、畜牧业、农机管理、农业综合开发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管理全区“三农”工作，综合协调农口各部门的工作关系，指导协调全区新农村建设工作。

（二）拟订全区农业和农村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农业重点建设项目的规划和立项，参与拟订涉农的财税、价格、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提出农业产业保护的政策建议，推进农业依法行政。

（三）承担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指导农村改革工作，指导农村土地承包、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管理，负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指导、扶持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的建设和发展。

（四）指导农产品生产，组织实施扶持和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承办农作物各类补贴的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提出农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区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有关项目。

（五）促进农业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的责任；组织拟订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大宗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政策建议和主要农产品的进出口建议；组织协调菜篮子工程；指导棉花生产；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

（六）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责任；组织拟订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依法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提出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的建议；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和农业环境监测；负责农业生产标准和技术操作规程的组织实施；负责农产品质量及病虫草害突发事件应急处理；依法实施符合农产品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

（七）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指导、协调全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实施农作物种子（种苗）、农药、肥料、食用菌种的许可和监督管理。

（八）承担农业防灾减灾的责任，监测、发布农业灾情；协调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和农业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参与拟订全区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组织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

（九）收集、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开展有关农业统计工作，监测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运行；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信息服务；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信息服务。

（十）制定全区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指导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承担农民科技培训和农村

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工作；负责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的有关工作；指导管理农业教育有关工作；组织协调全区农民体育工作。

（十二）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业生态环境的保护和管理；拟订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政策并指导实施，依法管理耕地质量；运用工程设施、农艺、农机、生物等措施发展节水农业。

（十三）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生态农业建设规划；指导农村可再生资源综合开发与利用，指导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和农业农村节能减排；承担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的有关工作；指导生态农业、循环农业、现代农业的发展。

（十四）协助有关部门搞好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农业劳动模范的评选管理工作。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六）淄博市张店区农村事业服务中心负责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业机械的有关服务保障工作，承担全区蔬菜生产技术指导、检测任务等工作。贯彻落实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业机械的有关服务保障工作，落实农机购置补贴及农业机械推广工作；承担全区蔬菜生产技术指导、检测任务等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及区农业农村局（淄博市张店区扶贫开发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淄博市张店区畜牧事业服务中心负责指导全区畜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推动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为全区畜牧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和公益服务。负责全区重大动物疫情等有关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全区动物防疫服务保障工作，组织开展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工作。负责全区畜产品、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畜禽投入品质量管理的服务保障工作。指导毛皮动物养

殖发展，指导畜产品加工产业发展。负责畜禽、饲草饲料资源的调查、保护和开发；负责畜禽良种的引进、繁育、推广和体系建设，开展试验研究和示范推广工作。组织指导畜牧业科技推广、教育培训和畜牧业队伍建设。承担相关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任务。指导、扶持畜牧业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建设与发展，负责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和服务工作。组织开展科普宣传、技术培训工作。负责收集、分析畜牧行业信息，组织推动信息化工作，指导信息服务。开展畜牧业统计、监测、预警工作。负责全区畜牧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承担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接受区农业农村局的业务监督管理，承担区农业农村局安排的相关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5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区委农办秘书科、发展规划科、农产品质量监管和安全生产办公室、农牧渔业管理办公室。淄博市农业农村局局本级决算包含局本级、淄博市张店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淄博市张店区分校、淄博市张店区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指导站（挂区种子站牌子）、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事业服务中心、淄博市张店区畜牧事业服务中心的决算，主要原因是局所属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淄博市张店区分校、淄博市张店区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指导站（挂区种子站牌子）、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事业服务中心、淄博市张店区畜牧事业服务中心因机构改革等原因财务未独立核算，由局本级统一核算管理，并由局本级编报一套决算。

第二部分

2020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0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76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28.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9.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0.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597.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1.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12.4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14.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30.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28.02
	30			61	
总计	31	5842.86	总计	62	5842.8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12.44	4183.59	0	0	0	0	28.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02	379.02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08	322.08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78	76.78	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47	67.47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03	154.03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	23.8	0	0	0	0	0
20808	抚恤	51.57	51.57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57	51.57	0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	5.36	0	0	0	0	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	5.36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9	130.99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99	130.99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6	41.06	0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2	42.2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72	47.72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6	576	0	0	0	0	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76	576	0	0	0	0	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76	576	0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2995.3	2966.45	0	0	0	0	28.85
21301	农业农村	2496.23	2467.38	0	0	0	0	28.85
2130101	行政运行	1103.2	1103.2	0	0	0	0	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3	17.23	0	0	0	0	0
2130104	事业运行	892.89	864.04	0	0	0	0	28.8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11	111	0	0	0	0	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84.06	84.06	0	0	0	0	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6.6	36.6	0	0	0	0	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0.98	10.98	0	0	0	0	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	34	0	0	0	0	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71.9	71.9	0	0	0	0	0
2130153	农田建设	4	4	0	0	0	0	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0.36	130.36	0	0	0	0	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56	456	0	0	0	0	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56	456	0	0	0	0	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3.07	43.07	0	0	0	0	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3.07	43.07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15	131.15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15	131.15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15	131.15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14.85	2624.44	2190.41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02	379.02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08	322.08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78	76.78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47	67.47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03	154.03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	23.8	0	0	0	0
20808	抚恤	51.57	51.57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57	51.57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	5.36	0	0	0	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	5.36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9	130.99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99	130.99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6	41.06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2	42.2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72	47.72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6	0	576	0	0	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76	0	576	0	0	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76	0	576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3597.7	1983.29	1614.41	0	0	0
21301	农业农村	3375.63	1983.29	1392.34	0	0	0
2130101	行政运行	1106.12	1058.69	47.43	0	0	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3	11.23	1.8	0	0	0
2130104	事业运行	880.56	880.56	0	0	0	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75.28	0	575.28	0	0	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7.01	2.45	54.56	0	0	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9.25	0	59.25	0	0	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9.89	0	39.89	0	0	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	0	100	0	0	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56	0	2.56	0	0	0
2130153	农田建设	411.58	0	411.58	0	0	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0.36	30.36	100	0	0	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9	0	179	0	0	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79	0	179	0	0	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3.07	0	43.07	0	0	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3.07	0	43.07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15	131.15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15	131.15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15	131.15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0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76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9.02	379.02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0.99	130.99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76	0	576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575.82	3575.82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1.15	131.15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83.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92.96	4216.96	576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25.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15.68	1015.68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25.0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2	5808.65	总计	64	5808.65	5232.65	576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16.96	2602.55	161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02	379.0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08	322.08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78	76.78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47	67.47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03	154.03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	23.8	0
20808	抚恤	51.57	51.57	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57	51.57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	5.36	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	5.36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9	130.99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99	130.99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6	41.06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2	42.2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72	47.72	0
213	农林水支出	3575.82	1961.41	1614.41
21301	农业农村	3353.75	1961.41	1392.34
2130101	行政运行	1103.2	1055.78	47.43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3	11.23	1.8
2130104	事业运行	864.04	864.04	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75.28	0	575.2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4.56	0	54.56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9.25	0	59.2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9.89	0	39.8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	0	1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56	0	2.56
2130153	农田建设	411.58	0	411.5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0.36	30.36	1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9	0	179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79	0	179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43.07	0	43.07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3.07	0	43.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15	131.1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15	131.1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15	131.15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4.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610.51	30201	办公费	34.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523.73	30202	印刷费	1.0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533.92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54	30204	手续费	0.2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91.16	30205	水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03	30206	电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8	30207	邮电费	2.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22	30208	取暖费	28.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6	30211	差旅费	3.3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7.04	30213	维修（护）费	2.7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57	30215	会议费	3.93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22.85	30216	培训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132.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4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4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10.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3.4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0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28.42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5.21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09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2422.76	公用经费合计					17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28	0	22.4	0	22.4	3.88	7.99	0	7.05	0	7.05	0.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576	576	0	576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576	576	0	576	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	576	576	0	576	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	576	576	0	576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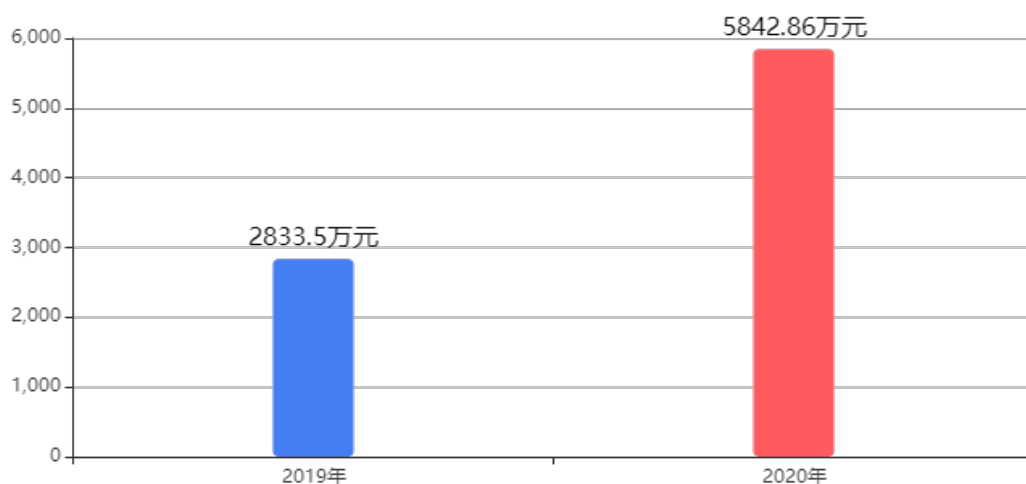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5842.86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009.36万元，增长106.21%。主要是：人员增加以及项目收入增加。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4212.4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183.59万元，占99.3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8.85万元，占0.68%。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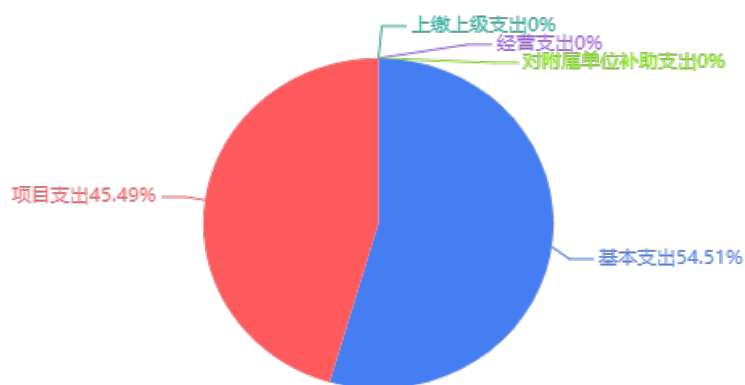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4183.59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1473.98万元，增长54.4%。主要是人员增加以及项目收入增加。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6、其他收入28.85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28.85万元，主要是项目收入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4814.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24.44万元，占54.51%；项目支出 2190.41万元，占45.4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624.44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1689.77万元，增长180.79%。主要是人员增加。

2、项目支出 2190.41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1819.71万元，增长490.88%。主要是项目收入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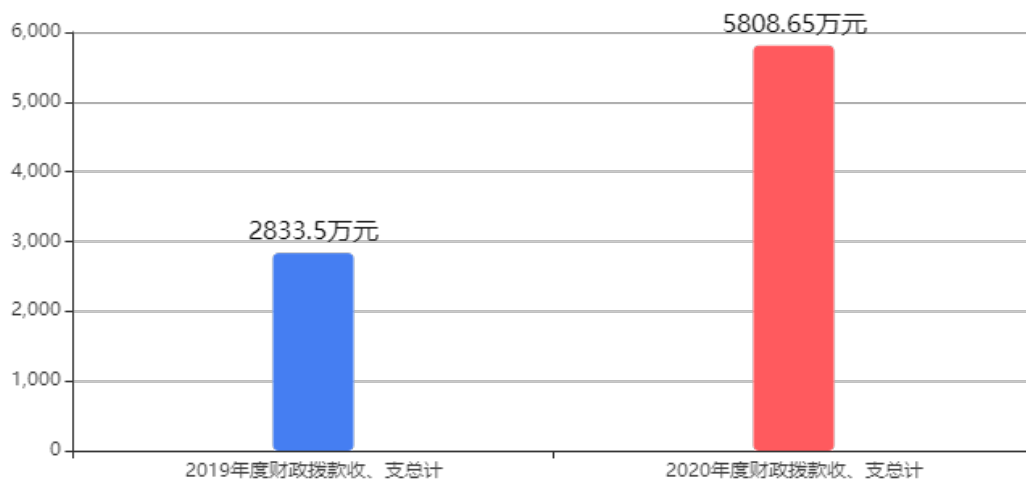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808.65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975.15万元，增长105%。主要是：人员增加以及项目收入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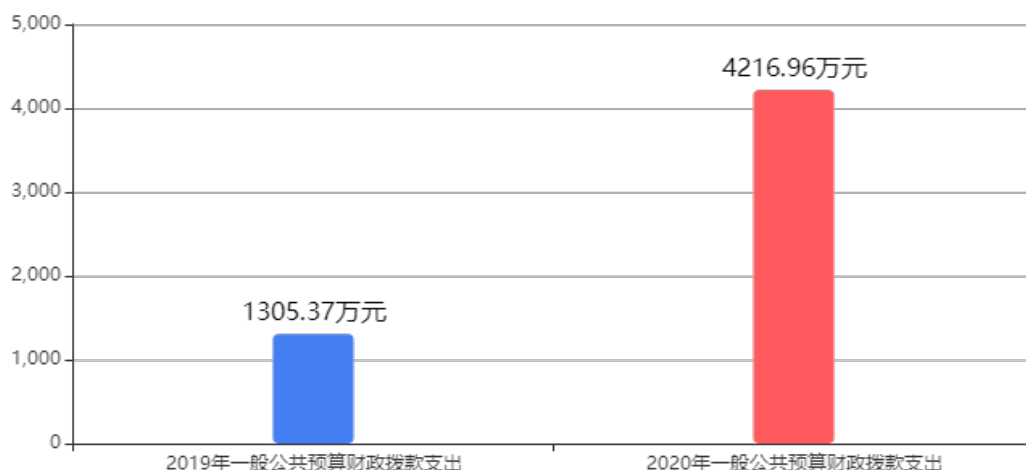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16.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7.58%。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911.59万元，增长223.05%。主要是人员增加以及项目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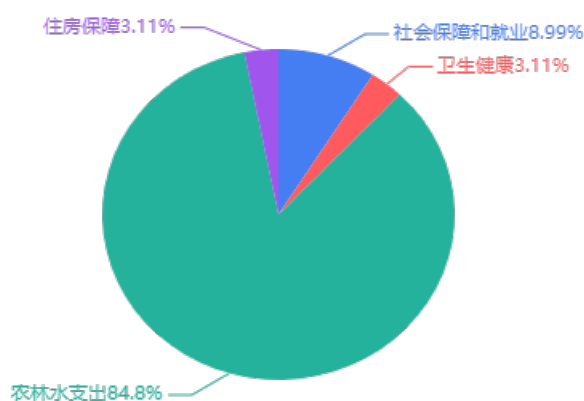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16.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79.02万元，占8.99%。卫生健康(类)支出130.99万元，占3.11%。农林水支出(类)支出3575.82万元，占84.8%。住房保障(类)支出131.15万元，占3.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253.9万元，支出决算为4216.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人员变动以及项目增加。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9.36万元，支出决算为76.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4.13万元，支出决算为67.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0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8.44万元，支出决算为154.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退休缴纳职业年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17.92万元，支出决算为51.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7.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去世人员发放死亡抚恤。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14万元，支出决算为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0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2.12万元，支出决算为4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3.94万元，支出决算为4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6.49万元，支出决算为47.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23.75万元，支出决算为11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0.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72.81万元，支出决算为13.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涉及范围减少。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15.01万元，支出决算为86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为70万元，支出决算为57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1.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涉及范围增加。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51.14万元，支出决算为54.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涉及范围增加。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为47.16万元，支出决算为59.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涉及范围增加。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13万元，支出决算为39.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6.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涉及范围增加。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乡村产业与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411.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涉及范围增加。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8.46万元，支出决算为13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2.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涉及范围增加。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20万元，支出决算为1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涉及范围减少。

22.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89万元，支出决算为43.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涉及范围减少。

2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30.03万元，支出决算为13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602.5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422.7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7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6.2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99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8.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公车出行。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22.4万元，支出决算为7.05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5.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车出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0年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0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3.88万元，支出决算为0.9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接待费0.9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计接待10批次、86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576万元，本年支出57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类)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7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1.7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8.32万元，增长123.51%，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0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0个，涉及预算资金2190.41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开展绩效自评的20个项目中，2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各项资金使用与项目实施内容相符，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部分项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和执行工作还需要进一步科学规范操作，提高项目实施进度等问题。

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组织对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710万元（含主管专项资金）。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1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二十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疫情防控、疫苗、检疫防疫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评估、监测、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农机购置补贴等农业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乡村产业与合作经济(项)：反映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反映用于促进农产品加工与促销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反映用于农田建设相关工程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反映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的支出。

三十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九、城乡社区(类)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款)：24.反映用于农业土地开发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	96.81	优
2	张店区政策性农业保险项目	98.00	优
3	张店区小麦良种补贴项目	90.00	优
4	玉黛湖生态乡村庄园奖励资金	99.00	优
5	农产品质量安全	98.00	优
6	粮食功能区划定	98.00	优
7	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员工作补贴专项资金	97.00	优
8	2020 年张店乡村之星补贴发放	96.00	优
9	病死畜禽收集体系运行经费	98.00	优
10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经费	98.50	优
11	畜产品质量安全	97.00	优
12	春秋强制免疫经费	98.00	优
13	村级防疫员补助	98.50	优
14	协检人员工资及保险	97.00	优
15	玉米秸秆综合利用	90.00	优
16	张店区政策性农业保险	98.00	优
17	2018 年度产业化发展项目区级配套资金	98.00	优
18	企业离休干部补贴	98.00	优
19	下属单位拖拉机站保险	97.50	优
20	张店区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运行保障	98.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张店区政策性农业保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301001]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61	29.61	29.61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9.61	29.61	29.6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小麦投保面积 11203.16 亩，保费 201656.88；核定玉米投保面积 3251.29 亩，花生 192.5 亩，温室大棚 55.2 亩，桃 92 亩，苹果 12 亩，保费 94432.42			小麦投保面积 11203.16 亩，保费 201656.88；核定玉米投保面积 3251.29 亩，花生 192.5 亩，温室大棚 55.2 亩，桃 92 亩，苹果 12 亩，保费 94432.42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小麦面积	15000 亩	15000 亩	3	3	
		数量指标	玉米面积	15000 亩	15000 亩	3	3	
		数量指标	花生面积	2000 亩	2000 亩	2	2	
		数量指标	日光温室	300 亩	300 亩	2	2	
		数量指标	钢架大拱棚	400 亩	400 亩	2.5	2.5	
		数量指标	桃	200 亩	200 亩	2.5	2.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种植业政策性保险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投保率是否达到百分百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小麦应缴保费	20.17 万元	20.17 万元	3	3	
		成本指标	玉米应缴保费	5.85 万元	5.85 万元	2	2	
		成本指标	花生应缴保费	0.46 万元	0.46 万元	1	1	
		成本指标	桃应缴保费金额	1.04 万元	1.04 万元	1	1	
		成本指标	日光温室应缴保费	0.68 万元	0.68 万元	1	1	
		成本指标	钢架大拱棚应缴保费	1.23 万元	1.23 万元	1	1	
	成本指标	苹果应缴保费	0.18 万元	0.18 万元	1	1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为种植户受灾提供再生产能力保障	是	是	15	13	应继续扩大农业保险对种植户的保障能力	
	可持续影响	保障农民增收、农村稳定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户政策性保险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粮食功能区划定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301001]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粮食功能区划定全区完成 2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小麦生产功能区 2 万亩）划定任务，做到全部建档立卡、上图入库，实现信息化和精准化管理。			全区完成 2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小麦生产功能区 2 万亩）划定任务，做到全部建档立卡、上图入库，实现信息化和精准化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小麦划定任务（南定镇）	500 亩	500 亩	2	2	
			小麦划定任务（傅家镇）	2000 亩	2000 亩	2	2	
			小麦划定任务（马尚镇）	500 亩	500 亩	1	1	
			小麦划定任务（房镇镇）	6100 亩	6100 亩	3	3	
			小麦划定任务（中埠镇）	550 亩	550 亩	2	2	
			小麦划定任务（泮水镇）	7850 亩	7850 亩	3	3	
			小麦划定任务（湖田街道办事处）	2500 亩	2500 亩	2	2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粮食功能区划定工作	按时	按时	10	9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实现信息化和精准化管理	是	是	15	15	
			全面展开、精准划定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让群众明白目的、积极参与	100%	90%	10	9	应更加深入开展调动群众参与的积极性
			总分			100	98.00	

2020 年度预算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统计表

填报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农业农村局

预算单位编码：301001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资金规模		评价得分
		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安排金额	
	总计			
1	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	710 万	710 万	96.81
2				
3				
4				
5				
6				
7				
8				
9				
1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建设湖田街道北焦宋村 1 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中埠镇孟家村、杨辛村、大王村、中埠村、张家村 5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坚持以村庄整治、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经济培育和精神文明提升为切入点，充分调动广大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严格按照《美丽乡村建设规范》（山东省地方标准 DB37）集中建设“五化”提升、连片创建、社区服务中心改造、民俗旅游开发和乡风文明培育等五大工程，分类指导，梯次推进，逐步建成生产美、生态美、生活美，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

严格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部署要求，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总体要求，实施 2018 年美丽乡村创建，坚持以村庄整治、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经济培育和精神文明提升为切入点，充分调动广大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严格按照《美丽乡村建设规范》（山东省地方标准 DB37）集中建设社区服务中心改造、乡村旅游开发和乡风文明培育工程，分类指导，梯次推进，逐步建成生产美、生态美、生活美，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项目建设采取保护原有乡村元素，增加创新

乡村元素，更好的结合黄金村丰富的旅游资源，进一步促进传统文化和现代艺术的融合。不仅从村内基础设施的建设层面上完善和提升村民的生产生活条件，更从单一的农业产业升级为农商结合的复合型产业，同时吸引在外务工人员返乡就业，也从保留乡愁乡魂的精神层面，延续黄金村的文化之魂。真正的美丽乡村不仅应该是环境优美，更应该有属于自己独特的乡愁乡魂。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打造基础设施完善、环境优美、文明和谐、宜居宜游且可持续发展的社会主义新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提升，农村新业态出具规模，农村文明程度大大提高。项目完工后，房屋整体风格统一，无私搭乱建，残墙断壁现象，特色乡村旅游规模初步形成，村庄整体形象焕然一新，为发展乡村旅游打下基础。同时，从以下三个方面搭建村庄管护长效机制，不断巩固好美丽乡村建设成果。一是以村为主体成立专业维护队伍，加强对美丽乡村各项工作的维护；二是进行市场化保洁，确保村庄垃圾日产日清；三是加大资金投入，每年从村集体收入中拨出专项资金用于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维修和养护工作。建设湖田街道北焦宋村1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中埠镇孟家村、杨辛村、大王村、中埠村、张家村5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

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1. 项目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各个环节的工作。

（2）政策相符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项目工程的政策要求、规章制度、技术标准、行业特点组织实施。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关联关系。

（4）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建立在大量、充分掌握相关数据、证据基础上，通过科学的分析方法，得出客观的结论、意见和建议。

（5）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要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3. 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6) 其他评价方法。

(三)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首先根据财政部门的规定和要求确定 2020 年绩效评价对象然后召开绩效评价小组人员会议，研究部署 2020 年绩效评价工作。

2. 组织实施。根据工作会议部署情况，各业务科室针对绩效评价项目进行资料收集并进行审核，并将相关材料报送财务科。

3. 分析评价。根据各业务科室提供的绩效评价项目的资料，结合项目资金支付情况，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然后根据填报要求进行上报。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项目预算为 710 万元，及时到位。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项目预算为 710 万元。主要用于中埠镇孟家村、杨辛村、大王村、张家村、中埠村 5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北焦宋村 1 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资金已拨付到位。委托业务费已及时支付给相关单位。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张店区财政局：负责专项资金的预算安排与执行，组织绩效评价和财政监督检查。

张店区农业农村局：拟定专项资金的分配方案，具体实施项目绩效考核、信息公开等。

各镇办：负责项目具体实施。

2. 目管理情况分析。此次升级改造秉承打造“宜居宜旅”的美丽乡村为主线，改变单一的农业产业结构形式，将黄金村的文化资源充分发掘，升级为农业+旅游+商业的复合产业结构形式，真正的带动当地村民脱贫致富，提高生活水平，继而促进本村整体经济的发展。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 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项目预算为 710 万元，其中北焦宋村 210 万、大王村 100 万、孟家村 100 万、杨辛村 100 万、张家村 100 万、中埠村 100 万。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及时将资金支付给相关镇办。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湖田街道北焦宋村一个省级美丽

乡村示范村建设项目于2019年11月底全面完工。中埠镇孟家村、杨辛村、大王村、张家村、中埠村五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项目计划于2019年10全面完工。

(2) 项目完成质量。项目完工后，村内基础设施将得到提高，街道硬化实现全覆盖，主要生产区生产道路硬化全部完成，排水设施完善；道路整洁，电力设施设置规范，房屋整体风格统一，无私搭乱建、残墙断壁现象，村庄整体形象焕然一新。

并采取了镇办、村、施工方、监理联合，通过现场验收及查阅档案资料相结合的方式验收。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根据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要求进行申报，按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实施，统筹整合各类资金，加强项目资金和建设管理，高效快捷地完成项目建设计划，建立项目管护长效机制，确保项目长期发挥效益和示范作用。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实施以村内四处广场建设为主的村内基础设施建设，建成功能完善、设施配套、环境优美的美丽乡村，努力打造文化、景观特色村。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1. 评价情况。该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资金到位及时、财务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

2. 评价结论。项目产出达到预期目标，社会公众对项目的满意度较高。

3、评价得分：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四级指标及分值，该项目自评得分如下：

指标	分值	得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10
改善村居环境和内配支出项目数量指标	8	8
项目资金支持的各村数量指标	7	7
项目资金按支付节点和合同约定及时拨付时效指标	3	3
满足建设项目顺利实施资金需求时效指标	7	7
项目资金利用率完成质量	10	10
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支付相关资金完成质量	5	5
项目资金拨付成本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	15	12.6
生态效益	5	5
可持续影响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21
合计	100	96.81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以后年度预算安排、评价结果公开等）

1. 财政部门在布置年度部门预算时，应明确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的具体申报要求；各部门在申报项目预算时，要按照规定对所报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并编报科学、合理的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2. 评价结果要以反馈意见的形式将评价结论、存在问题、整改建议反馈给被评价单位或项目主管部门，并按照谁组织实施、谁进行通报的原则进行通报，特别对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力大的民生项目和重点专项支出，对其主要内容、考评结果要重点通报。

3. 评价结果要与预算安排结合,对于结果优良的在下年度安排预算时可优先考虑,对于无正当理由未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的以及对绩效评价意见未实施整改的在安排预算时从紧考虑或不予安排。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做好项目计划编制工作,强化绩效目标编制工作,确保项目计划能够落到实处并执行到位。

(二) 存在的问题。应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确保按照合同约定或审计进程等节点形成实际支付,加快支付进度,提高使用效益。

(三) 下一步工作建议

1、准确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2、强化项目实施的过程管理和后续跟踪管理,提高内配资金使用的时效性。对已实施但进展缓慢甚至还未启动的项目,要督促项目的实施和开展。不断强化项目实施的周调度、月通报,设立进度台账。

3、给各项目实施单位的建议。用新思想、新方法,严格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内配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促进项目实施产生良好的示范作用和扩散效应。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